附件1

复工复产企业疫情防控承诺书

 （工业园区管委会\镇政府\街道办事处）：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我单位按照《关于做好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江防疫指办〔2020〕9号）要求提交复工复产报告。我单位承诺，复工复产期间，将切实落实防控主体责任，加强职工健康监测，完善相应设施设备，提供卫生用品和隔离观察场所，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和重点场所消毒，把各项防控和服务保障措施落实落细。同时，我们将按要求定时报送疫情防控情况，并配合做好有关工作，如出现不符合规范的情形导致出现确诊病例，将依法依规承担有关责任。

 承诺单位：

 法定代表人：

 时 间：